

附件 1

2019 年度武汉市东湖高新区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部门决算

2020 年 11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 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 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重点项目和房屋征收、园林、人民防空等工作的方针政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重点项目和房屋征收、园林、人民防空等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贯彻执行城乡建设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起草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负责城乡建设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负责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负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负责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负责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推进城乡建设科技进步；负责推进建筑节能；负责建设工程档案管理和利用工作；负责全区房屋征收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人民防空工作；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建立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加强全区房屋租赁市场的监管，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健

康发展。实施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加强城市绿地管理的统筹协调。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19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市东西湖区建筑管理站（区建筑市场管理站）；
- 2、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 3、武汉市东西湖区建筑安全监督站；
- 4、武汉市东西湖区建筑节能与墙材革新站；
- 5、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 6、武汉市东西湖区城市建设档案馆；
- 7、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区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区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办公室）；
- 8、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园广场管理中心（武汉市吴家山公园）；
- 9、武汉市金银湖公园管理处；
- 10、武汉市东西湖区园林绿化队；
- 11、武汉市东西湖区园林绿化监察中队；
- 12、武汉市东西湖区房屋安全鉴定管理站；
- 13、武汉市东西湖区常青花园房地产管理站；
- 14、武汉市东西湖区房产交易管理所；

- 15、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保障中心；
- 16、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房屋管理局房管站；
- 17、武汉市东西湖区白蚁防治所；
- 18、武汉市东西湖区人防平战结合管理所；
- 19、武汉市东西湖区拆迁管理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职实有人数 239 人，其中：行政 18 人，事业 127 人，员额 2 人，轨道占地在岗人员 16 人，吴家山农场代管人员 2 人，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74 人。
离退休人员 138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136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1,10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1,136.28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162.64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34,985.86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55.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47.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306,111.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38.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4.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27, 229. 12	本年支出合计	51	306, 490. 4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8, 983. 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39, 722. 17	
总计	27	346, 212. 66	总计	54	346, 212. 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7) 行； 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49) 行； 54 行 = (51+52+53) 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7,229.12	292,243.26					34,985.86	
203 国防支出			162.64	162.64							
20306 国防动员			162.64	162.64							
2030603 人民防空			162.64	16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5	5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5.85	5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85	5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80	47.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7	46.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4	12.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55	20.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8	13.1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3	1.13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3	1.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6,849.91	291,864.05						34,985.8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620.46	14,634.60						34,985.86	
2120101 行政运行			5,129.43	5,129.4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29	242.29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339.19	1,339.1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2,909.55	7,923.69						34,985.8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5,665.74	125,665.7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5,665.74	125,665.7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7.42	427.4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7.42	427.4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232.72	141,232.7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7,144.47	107,144.4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4,088.25	34,088.2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903.57	9,903.5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903.57	9,903.57						
213	农林水支出	38.00	38.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8.00	38.00						
2130227	贷款贴息	38.00	3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92	74.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8	72.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65	59.65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3	12.4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84	2.8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84	2.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306,490.49	5,987.92	300,502.57		
203	国防支出		162.64			162.64		
20306	国防动员		162.64			162.64		
2030603	人民防空		162.64			16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5	5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5.85	5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85	5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80	47.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7	46.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4	12.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55	20.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8	13.1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3	1.13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3	1.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6,111.28	5,812.19	300,299.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881.83	5,628.86	23,252.97			
2120101	行政运行		5,129.43	5,129.4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29	242.29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339.19		1,339.1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170.92	257.14	21,913.7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5,665.74		125,665.7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5,665.74		125,665.7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7.42	183.33	244.0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7.42	183.33	244.0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232.72		141,232.7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7,144.47		107,144.4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4,088.25		34,088.2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903.57		9,903.5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903.57		9,903.57			
213	农林水支出	38.00		38.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8.00		38.00			
2130227	贷款贴息	38.00		3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92	72.08	2.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8	72.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65	59.65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3	12.4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84		2.8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84		2.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141,106.98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10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1,136.28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162.64	162.64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55.85	55.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47.80	47.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291,864.05	140,727.7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38.00	38.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74.92	74.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292,243.26	本年支出合计	53	292,243.26	141,106.98	151,136.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292,243.26	总计	58	292,243.26	141,106.98	151,136.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1）行；58行=（53+54）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141,106.97	5,730.78
203	国防支出		162.64		162.64
20306	国防动员		162.64		162.64
2030603	人民防空		162.64		16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5	5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5.85	5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85	5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80	47.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7	46.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4	12.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55	20.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8	13.1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3	1.13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3	1.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0,727.76	5,555.05	135,172.7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634.60	5,371.72	9,262.88
2120101	行政运行		5,129.43	5,129.4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29	242.29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339.19		1,339.1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923.69		7,923.6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5,665.74		125,665.7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5,665.74		125,665.7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7.42	183.33	244.0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7.42	183.33	244.09
213	农林水支出	38.00		38.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8.00		38.00
2130227	贷款贴息	38.00		3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92	72.08	2.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8	72.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65	59.65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3	12.4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84		2.8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84		2.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11.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9.49	30201	办公费	90.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89.54	30202	印刷费	15.23	310	资本性支出	8.25
30103	奖金	1,841.08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2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5.5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96	30206	电费	21.3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6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96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6.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1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4	30211	差旅费	14.3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5.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28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7.43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1.36	30215	会议费	2.28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26.64	30216	培训费	1.9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767.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6.4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7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54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2.9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人员经费合计		5,333.15	公用经费合计						397.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2		3.00		3.00	0.42	2.34		1.92		1.92	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 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1,136.29	151,136.29		151,136.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1,136.29	151,136.29		151,136.2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232.72	141,232.72		141,232.7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7,144.47	107,144.47		107,144.4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4,088.25	34,088.25		34,088.2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903.57	9,903.57		9,903.5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903.57	9,903.57		9,90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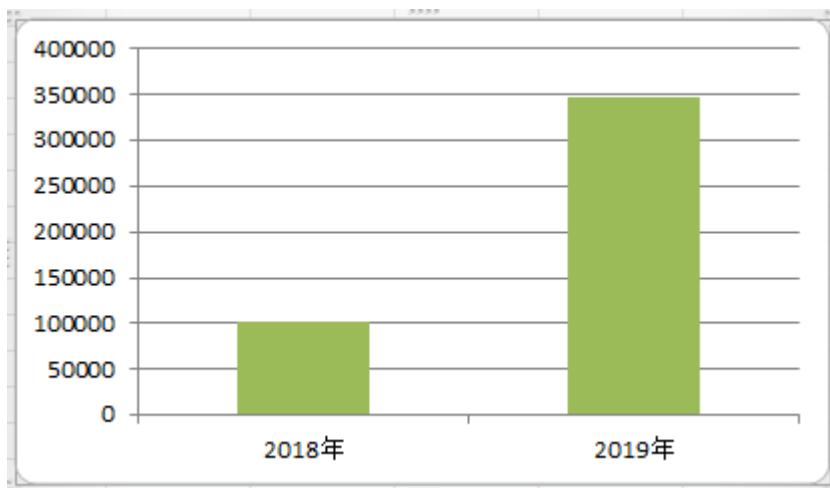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346,212.6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4,883.26 万元，增长 241.7%，主要原因是增加宏图大道、金银湖路、金南一路、七雄路、九通路、三店中路、临空港大道沿线房屋立面整治及机场一通道、二通道、金山大道、轻轨一号线等景观亮化工程，金银湖亮点片区、临空港大道景观改造项目等。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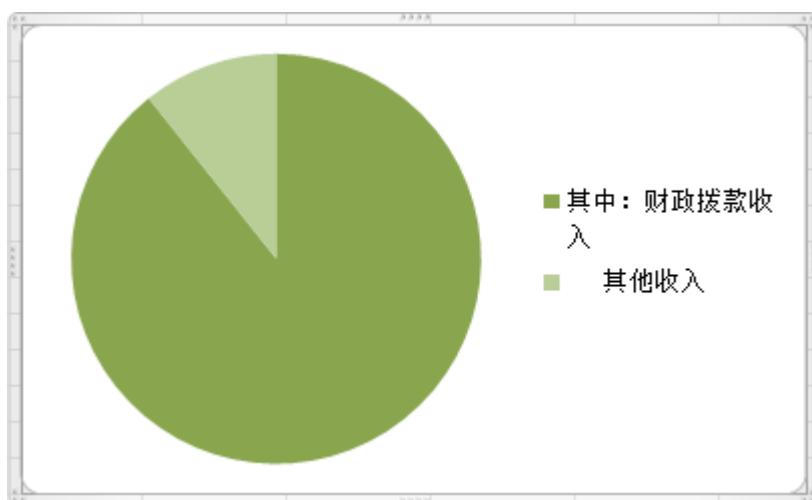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27,229.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2,243.26 万元，占本年收入 89.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

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34,985.8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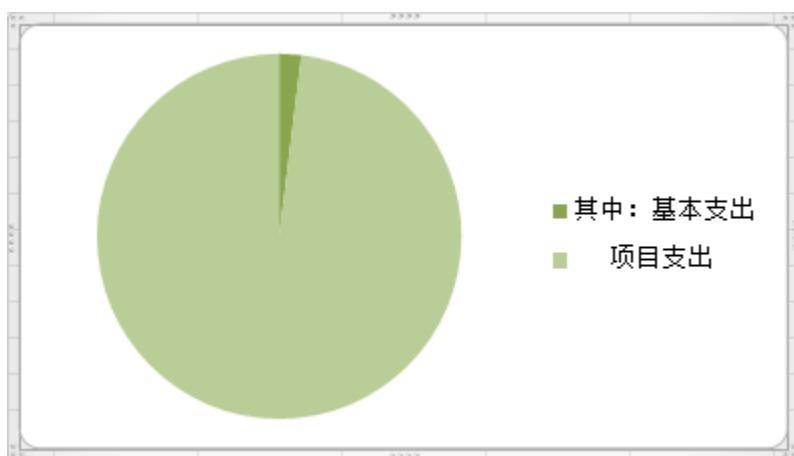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06,490.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87.92 万元，占本年支出 2.0%；项目支出 300,502.57 万元，占本年支出 98.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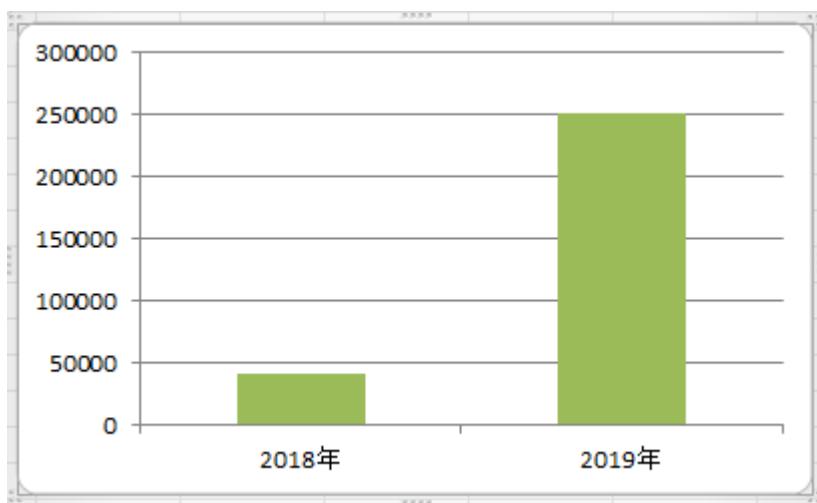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92,243.2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1,264.95 万元，增长 613.2%。主要原因是增加宏图大道、金银湖路、金南一路、七雄路、九通路、三店中路、临空港大道沿线房屋立面整治及机场一通道、二通道、金山大道、轻轨一号线等景观亮化工程，金银湖亮点片区、临空港大道景观改造项目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1106.9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0.8%。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2748.56 万元，增长 1588.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宏图大道、金银湖路、金南一路、七雄路、九通路、三店中路、临空港大道沿线房屋立面整治及机场一通道、二通道、金山大道、轻轨一号线等景观亮化工程，

金银湖亮点片区、临空港大道景观改造项目等。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1106.9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人民防空（类）支出 162.64 万元，占 0.1%；
-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5.84 万元，占 0.4%；
-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47.80 万元，占 0.3%；
- 4、城乡社区支出（类）140,727.76 万元，占 99.7%；
- 5、农林水支出（类）38 万元，占 0.2%；
- 6、住房保障（类）支出 74.92 万元，占 0.5%。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558.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10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6.4%。其中：基本支出 5730.78 万元，项目支出 135376.1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人防组织指挥及通讯警报支出等 162.64 万元；住宅维修基金历史数据清理、房产窗口业务服务、公共租赁住房补贴、白蚁防治施工、红色物业五星级企业奖励补贴等 1339.19 万元；路灯维护材料费、电费 1488.12 万元；全区公园、游园、重点道路绿化养护费 6254.35 万元；宏图大道、金银湖路、金南一路、七雄路、九通路、三店中路、临空港大道沿线房屋立面整治及机场一通道、二通道、金山大道、轻轨一号线等景观亮化工程，金银湖亮点片区、临空港大道景观改造项目等项目 110,096.74

万元；林业贷款贴息 38 万元。

1、人民防空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4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6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9.6%。项目预算未全部执行，主要一是由于因原预算的人防机动指挥平台升级改造及固定指挥所设备维护预留费用没有产生，其次当年未新增采购固定警报器也不作为上级年度考核指标且未完全实施警报器社会化维护管理未产生费用。故这两大块年初预算的费用未使用。二是由于机构改革，原地震办职能转入区应急局，年初预算中的地震专项经费 144 万元转入区应急局，因此决算中不包含本数据。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年度预算为 5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8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年度预算为 47.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4、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140,727.76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19971.57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20,756.19 万元，主要是宏图大道、金银湖路、金南一路、七雄路、九通路、三店中路、临空港大道沿线房屋立面整治及机场一通道、二通道、金山大道、轻轨一号线等景观亮化工程，金银湖亮点片区、临空港大道景观改造项目等，支出决算为 140,727.7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5、农林水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6、住房保障（类）。年度预算为 74.92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为 72.08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84 万元，用于市拨驻汉部队停偿项目房屋安全鉴定费），支出决算为 74.9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30.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333.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397.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其他对企业补助。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下属 19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比年初预算减少 1.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 6 月，因职能变更，将一台公务用车无偿划转至区自然资源局。主要用于上半年公务用车维修和加油等，其中：燃料费 0.5 万元；维修费 1.04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37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车船税 0.01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0.42 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上海市长宁区城市更新领导小组及杜公湖湿地公园验收等。

2019 年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执行公务和开

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42 万元，主要用于上海市长宁区城市更新领导小组及杜公湖湿地公园验收的接待工作 2 批次 50 人次。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0.76 万元，下降 24.5%，其中：因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42 万元，增长 100%。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 6 月因职能变更，将一台公务用车无偿划转至区自然资源局，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接待上海市长宁区城市更新领导小组及杜公湖湿地公园验收。

八、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51,136.29 万元，本年支出 151,136.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51,136.29 万元，主要用于宏图大道、金银湖路、金南一路、七雄路、九通路、三店中路、临空港大道沿线房屋立面整治及机场一通道、二通道、金山大道、轻轨一号线等景观亮化工程，金银湖亮点片区、临空港大道景观改造项目等方面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 年，区城乡建设局承担推动发展专项绩效工作目标共 20 项，全年完成 20 项，占目标总数的 100%。

一、新增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市级目标）。完成中国电建

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湖北惠坤建设有限公司、湖北新阳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及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 4 家企业入库工作，超额完成本年度新增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目标。

二、保障房建设/D 级危房治理（市级目标）：提前超额完成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1100 套，建设筹集大学毕业生保障房 2.05 万平方米的保障房建设目标。我区城镇区域全年无新增 D 级危房，实现全年工作目标。

三、市政道路建设。机场路高架工程实现通车。打通环湖西路（北延）、径北三路、滨水路南延等 10 条断头路道路，完成临空港大道吴中街路口等 10 个道路路口微改造项目。

四、升级 15 条道路路灯/加速推进旧改项目。开展照明盲区“点亮行动”，新增改造 55 条市政道路路灯。完成佳仁、吴西北村等 6 个片区旧城改造，推动何家庙、海口村等 13 个片区旧城改造，征收拆迁 80 万平方米。

五、推动建设工地“六化”管理/实施老旧小区微改造。全区 328 项（累计数）建设工程项目均实现“六化”标准，达标率 100%。对吴家山街 20 个老旧小区的绿化、管网、公共设施设备等方面进行综合改造提升，实现基本物业服务“全覆盖”。

六、园林绿化工作。金银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提档升级，37 公里湖岸全线打开，42 公里绿道贯通，9 座驿站建成移交。临空港大道改造升级，与金山大道搭建起“景观十字轴”。径河公园（一期）、黄狮海公园开放，22 万平方米花海延绵，4 座驿站、

12 片运动场建成投用。码头潭公园历史文化村落建成，杜公湖公园（一期）顺利通过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验收。3 个城市绿地公园、4 个体育公园、9 处街头绿地建成开放，12 条主干道隙地披绿着彩，生态园林城区建设初显成效。

七、加快还建房建设/推动美丽乡村建设。新开工 100 万平方米还建房，基本建成 80 万平方米还建房。慈惠街 11 个村湾环境整治工程项目完成 EPC 招标和监理招标，即将进场施工。

议提案办理、优化营商环境、招才引智等 10 项绩效目标任务均按要求全面完成。

（注：由于 2019 年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所以无年度绩效工作开展情况、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情况、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97.6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9.71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 武汉市东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59.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55.7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东西湖区城乡建设局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园林专用洒水车 1 台、随车吊 1 台、绿化巡查用皮卡车 1 台、公园内部用电动观光车 2 台、绿化巡查用电动车 6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根据市区《政府工作报告》、市区绩效目标及全区改革任务分解表，2019 年我局共承担 20 大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专项目标任务，牵头实施 5 项全面深化改革工作任务。

（一）压实责任，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任务落实到位

紧盯任务清单，紧盯时间节点，坚持高位谋划，深入开展系列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推动临空港城市形象蝶变新生。一是实现道路提档升级。总投资达 2.75 亿元，对欧亚、纽宾凯、金来亚，诺亚、华美达、万豪 6 处接待酒店周边环境进行综合整治提升，完成金银湖路、东一路、南一街等 14 条道路改造工程。二是景观亮化扮靓临空港。以“绿色、生态、和平、友谊”为设计主题，完成四个组团景观亮化工程，270 栋楼宇焕然一新。三是完善停车场配套。在金银湖、临空港大道、金山大道、吴家山等区域增设公共泊车位 2600 个，分流主干道交通流量、缓解城区交通拥堵、方便市民出行。四是依法依规开展沿线专项整治，吴家山、金银湖、将军路等 3 个街道 8 个项目共签约 1596 户、签约面积 31.65 万平米，完成率分别为 97.85%、96.58%。五是扎实开展建设工地专项整治，全区 321 项在建项目均实现“六化”，在建房建、基础设施项目共设置绿植围挡 32880 米。六是协调区服投按时保质推进立面整治，自 2018 年底开始，分三期完成立

面整治 695 栋，整治面积 142 万平方米。

（二）保持投入，城乡建设开启新局面

1、推进基础设施提质升级。一是继续推进对外连通道路建设，协调市航发集团完成机场路高架工程并实现通车，古田一路连接金银湖南街项目正在落实资金渠道，新湾四路连接常青花园工程由市城建局在武汉市“多规合一”平台中发起，正处于下达年度计划阶段。二是打通北方能源路、潇湘路、环湖西路（北延）、食品一路、新征二路等 15 条道路，完成临空港大道与吴中街路口等 10 个道路路口微改造项目。三是开展照明盲区“点亮行动”，完成临空港大道、惠安大道、金银潭大道等 55 条市政道路的路灯新建及改造工作，新建路灯 1147 基、更换灯具 1523 套，灯杆刷漆 986 座，增容 5 台，涉及道路总长度 85.23 公里。

2、持续推进综合管廊及海绵城市建设。临空港新城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 PPP 项目已确定中标社会资本方，成立了项目公司；总长 2.61 公里的塔西路、内环路综合管廊项目已完成结构工程和系统安装工作，后续开始调试设备；发布东西湖区海绵城市重点建设区域建设规划，建立年度东西湖区重点建设区域海绵城市建设任务项目库，7 条市政道路的人行道铺装、绿化带及雨水管道系统已基本建设完毕。

3、持续改善人居生活环境。一是加强旧城改建，完成佳仁、吴西北村等 6 个片区项目，推动何家庙、海口村等 13 个片区项目，完成 81.29 万平方米征收拆迁。二是大力协调、推进还建房

建设，完成了新开工 100 万平方米、建成 80 万平方米的目标。三是对吴家山 20 个老旧小区的绿化、管网、公共设施设备等方面进行综合改造提升，实现基本物业服务“全覆盖”。四是推进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慈惠街 11 个村湾环境整治工程项目已完成 EPC 招标和监理招标工作，施工单位已进场。

4、加大项目服务、协调力度。一是完成市区重点项目征地征收工作。协调推进地铁 6 号线二期、园林绿化大提升项目征地拆迁工作，累计下达市、区重点工程退地任务 88 项，全年完成征地 5041 亩；房屋搬迁 47.92 万平方米。全区重点工程申请搬迁退地资金共 69236.5 万元，拨付搬迁退地资金共 59344.59 万元。二是做好逾期还建处置工作。

（三）绿色惠民，城市园林绿化建设亮点纷呈

提速园林绿化建设，建设绿地面积约 734 万平方米，栽植乔、灌木约 24 万株，花灌木 32 万平方米，地被及草皮 339 万平方米。一是全力开展公园建设。金银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提档升级，37 公里湖岸线全线打开，42 公里绿道贯通，形成亮丽景观带。建成径河公园（一期）、黄狮海公园，建设绿地 195.6 万平方米，乔木栽植 8794 株，地被及草皮 82.64 万平方米，22 万平方米花海绵延，4 座驿站、12 片运动场建成投用，构建城市滨水新空间。码头潭公园历史文化村落建成，已移交运营公司。杜公湖湿地公园（一期）顺利通过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验收，栽植乔灌木 133 株，花灌木 23 株，地被 9.9 万平方米。3 个城市绿地公园、

4个体育公园、10处街头绿地建成开发。二是加强道路绿化建设。实施临空港大道景观提升工程，打造全长13公里的城中花海杉林风景道。完成金银潭大道、金银湖路、三店大道等道路绿化工程，生态园林城区建设成果初现。三是精心做好园林绿化日常管护。以区政府名义制发《东西湖区绿化养护管理办法》，完成东西湖区公园游园、重点道路绿化养护管理招投标工作，实施分级管理；充分利用绿化养护管理平台，加强市区两级问题整改，整改合格率分别为98%、95%。1-12月我区获得园林绿化新城区综合排名8次第一、获得园林绿化新城区道路排名10次第一。

（四）创新监管，房管工作健康发展

坚持创新引领和改革突破，积极作为，补短板、强弱项，提升行业监管水平，服务保障民生，房管系统各项工作取得明显进展。一是做好保障性住房和管理工作。提前超额完成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1100套、建设筹集大学毕业生保障房2.05万平方米的市级目标。加强公租房配租及租赁补贴发放工作，发放补贴资金25920元，实现应保尽保。正式启动公共租赁住房维修工作，一期100套公租房已维修40套。二是严格房地产监管。全年上报房地产投资146.6亿元，平均12.21亿元/月，同比增幅18.1%。全区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38个，申请预售98次，办理预售商品房面积196.78万平方米。开展房地产市场专项检查284次，6个项目信用扣分，2个项目限期整改。开发资质审核85家。做好辖区全装修维稳工作，接待全装修全体上访8次、联合市局

督导组检查 14 个项目、交房检查 8 次，暂未发生重大维稳事件。三是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完成物业行政备案事项 32 件，督促开发建设单位对 25 个新建住宅项目进行前期物业服务企业招投标，总建筑面积约 764 万平方米。继续扩大老旧小区“红色物业”覆盖面，按照“六有”标准推进老旧小区“红色阵地”建设，同步进行环境改造。开展“关注民生 人民满意”之物业服务小区行活动 11 次。归集维修资金约 1.86 亿元，维修资金申报备案 75 笔，拨付使用约 1340 万元。四是加强房屋安全管理工作。城镇区域全年无新增 D 级危房。在册危房监控率 100%，未发生责任性塌房伤人事故。全面实施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开展在册 C 级危房治理，通过拆迁还建、原地自建、加固维修等方式治理垦区危房 300 多栋。五是规范窗口服务。贯彻市场税收调控政策，交易核查 30900 起，协税 6.08 亿元。严格执行房地产交易规定，商品房合同备案 19941 起，合同异动 1223 起，商品房购房资格核查 15990 起。调整商品房买卖合同网上签约备案及异动管理工作流程，实现了“全程网上办”，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及备案实行赋码管理，提高工作效率，为开发企业及群众减负。

（五）建管并重，建筑业管理规范有序

加强基础管理，扎实开展安全、质量、扬尘管控等各项综合整治和专项治理工作，建筑业安全质量监管水平不断提升。一是建筑业保持健康稳定态势。新增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 4 家，全区现有区属资质企业 2205 家。全年上报建筑业总产值 882.8 亿元，

增幅 15.6%。二是加大建设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监管力度。全年受理监督工程 321 项，建筑面积 2567 万平方米，累计开展安全巡查 2253 次，发现一般安全隐患 1975 个，下达安全隐患限期整改通知书 274 份，隐患整改率 100%。监督建筑工程项目 1587 项（单体工程），面积 1925.47 万平方米；监督市政工程 11 项，承监工程无重大质量责任事故。开展质量检查 1318 项（次），组织全区在建项目专项检查 17 次，发现各类质量问题并下达整改通知单 101 份。四是大力推广建筑节能。区内新开工建筑项目 139 项，总建筑面积 1134.52 万平方米，建筑节能设计审查备案 100%。武汉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展示中心项目获评省级高星级绿色建筑示范项目，东西湖区体育中心等 3 个项目获二星级绿色建筑设计标识。2019 年全区累计完成装配式建筑总量达 12.366 万平方米，超额完成了 10 万平方米的市级工作目标。五是不断规范招投标市场。完成招标项目 207 项。进一步规范了 EPC 招标、非国有资金投资项目直接发包等工作。六是积极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承接工作。在全市率先组建建设工程消防服务中心，并于 2019 年 8 月底正式开始受理验收业务，完成验收 41 项，建筑面积 48.89 万平方米，消防验收完成率 100%。七是规范城建档案管理。对 1349 单项建筑工程提供档案技术服务；验收 631 项建筑工程，收集建设工程档案 13623 卷，收集工程照片档案 589 卷；为社会提供查阅利用服务 485 次，调档 2722 卷，出具文件证明 11928 份。

(六) 居安思危，人防工程建设管理逐步加强

始终坚持“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人防工作十字方针，进一步完善人防组织指挥体系，人防工程建设依法有序进行。一是加强人防工程建设及管理。新增竣工防空地下室*个，建筑面积*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年度建设计划。安装人防标识牌*块，人防工程标识牌安装率 100%。新增地下停车场泊位*个，审批平时用于停车场的人防工程占全年人防工程 90%以上。检查既有人防工程 111 处次，排查整改一般隐患 46 起。每周三人防视频会议、单边带电台联络、小型机动指挥车联络制度，出勤率、成功率达到 100%。完成年度“10·25”警报试鸣工作，统控率和鸣响率均达 100%。三是开展“三防”宣传教育。督促区教育局将民防知识教育计划列入全区中小学校的年度教学计划并按教学计划安排落实到位，向全区初中二年级学生发放民防应急包 4480 份。积极参加“5.12”宣传周、安全生产月、惠民服务进社区等活动，累计发放宣传册 1300 本，宣传用品 2300 份（注：以上“*”为不公开数据。）。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环境综合整治	一是实现道路提档升级。二是景观亮化扮靓临空港。三是完善停车场配套。四是依法依规开展沿线专项整治。五是扎实开展宏图大道等线路周边沿线建设工地专项整治	总投资达 2.75 亿元，完成金銀湖路、东一路、南一街等 14 条道路改造工程。完成四个组团景观亮化工程，270 栋楼宇焕然一新。在金銀湖、临空港大道、金山大道、吴家山等区域增设公共泊车位 2600 个。完成吴家山、金銀湖、将军路等 3 个街道 8 个项目共签约 1596 户、签约面积 31.65 万平米。立面整治完成立面整治 695 栋，整治面积 142 万平方米。
2	保持投入，城乡建设开启新局面	一是推进基础设施提质升级；二是持续推进综合管廊及海绵城市建设；三是持续	打通北方能源路、瀟湘路、环湖西路（北延）、食品一路、新征二路等 15 条道路，完成临空港大道与吴中街路口等 10 个道路路口微改造项目。开展照明盲区“点

		改善人居生活环境；四是加大项目服务、协调力度；	亮行动”，完成临空港大道、惠安大道、金银潭大道等 55 条市政道路的路灯新建及改造工作，新建路灯 1147 基、更换灯具 1523 套，灯杆刷漆 986 座，增容 5 台，涉及道路总长度 85.23 公里。加强旧城改建，完成佳仁、吴西北村等 6 个片区项目，推动何家庙、海口村等 13 个片区项目，完成 81.29 万平方米征收拆迁。
3	绿色惠民，城市园林绿化建设亮点纷呈	一是全力开展公园建设。二是加强道路绿化建设。三是精心做好园林绿化日常管护。	提速园林绿化建设，建设绿地面积约 734 万平方米，栽植乔、灌木约 24 万株，花灌木 32 万平方米，地被及草皮 339 万平方米。金银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提档升级，37 公里湖岸线全线打开，42 公里绿道贯通，地形整理 143.7 万平方米，乔木栽植 10219 株，地被及草皮 66.38 万平方米，9 座驿站点缀其间，形成亮丽景观带。实施临空港大道景观提升工程，打造全长 13 公里的城中花海杉林风景道。对汉丹铁路东西湖段及 12 条主次干道隙地进行绿化提升。
4	创新监管，房管工作健康发展	一是做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和管理工作。二是严格房地产监管。三是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四是加强房屋安全管理工作。五是规范窗口服务。	完成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1100 套、建设筹集大学毕业生保障房 2.05 万平方米的市级目标。全区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 38 个，申请预售 98 次，办理预售商品房面积 196.78 万平方米。开展房地产市场专项检查 284 次，完成物业行政备案事项 32 件，归集维修资金约 1.86 亿元，维修资金申报备案 75 笔，拨付使用约 1340 万元。通过拆迁还建、原地自建、加固维修等方式治理垦区危房 300 多栋。
5	建管并重，建筑业管理规范有序	一是建筑业保持健康稳定态势。二是加大建设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监管力度。三是加强工程质量监管。四是大力推广建筑节能。五是不断规范招投标市场。六是积极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承接工作。	新增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 4 家，全区现有区属资质企业 2205 家。全年受理监督工程 321 项，建筑面积 2567 万平方米，累计开展安全巡查 2253 次，发现一般安全隐患 1975 个，下达安全隐患限期整改通知书 274 份，隐患整改率 100%。监督建筑工程项目 1587 项（单体工程），面积 1925.47 万平方米；监督市政工程 11 项，总投资额约 5.24 亿元；工程竣工验收 674 项，面积 807.30 万平方米，承监工程无重大质量责任事故。
6	居安思危，人防工程建设管理逐步加强	一是加强人防工程建设及管理。二是提升指挥通信能力。三是开展“三防”宣传教育。	审批平时用于停车场的人防工程占全年人防工程 90% 以上。完成年度“10•25”警报试鸣工作，统控率和鸣响率均达 100%。向全区初中二年级学生发放民防应急包 4480 份。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就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动植物保护（项）。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湿地保护（项）。

1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贷款贴息（项）。

1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防灾减灾（项）。

1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其他林业支出（项）。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

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